



香港教育大學

The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擬任校長課程

2023—2024 年度

自 2004/05 學年起，香港特別行政區教育局訂定了「校長資格認證」，要求有意在香港公營中小學校擔任校長的教育工作者必須滿足以下三個部份的要求：

1. 成功完成「專業發展需求分析」(NA)；
2. 成功完成「擬任校長課程」(PFP)；及
3. 符合「專業發展資料冊」的要求。

獲教育局授權，香港教育大學亞太領導與變革研究中心主辦之「專業發展需要分析」現正接受申請。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教育局 授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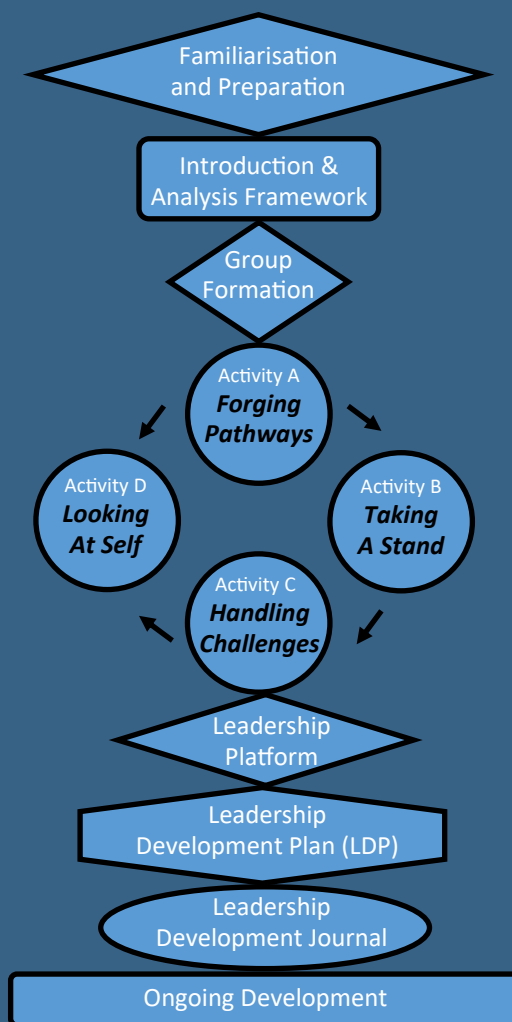
香港教育大學 亞太領導與變革研究中心 主辦

AP



專業發展需要分析

專業發展需要分析流程



「分析日」日期：

- 2024 年 5 月 18 日 (星期六)

「分析日」時間：

08:30 to 18:00

「分析日」地點：

保良局羅氏基金中學
(寶琳港鐵站步行 10 分鐘)

授課語言

粵語輔以英語

(閱讀書寫：英文/中文)

學費：

HK\$3,800 (報名費：HK\$50)

查詢

電話：2948 8311

電郵：pfp@eduhk.hk

報名表格

<https://www.eduhk.hk/napfp>

報名截止日期

第一階段：2024 年 1 月 17 日 (星期三)

第二階段：2024 年 2 月 7 日 (星期三)

AP



專業發展需要分析

申請資格

持有認可師資培訓資歷及五年或以上之教學經驗的在職教師或教育工作者均可報名。收錄優先次序如下：

1. 現職官立或資助學校之副校長或同等服務機構的副主管；
2. 已成功完成或登記入讀另一部份，即「專業發展需要分析」或「擬任校長課程」的申請人
3. 現職高級教席：
 - 高級學位教師職級(SGM) (資助中學)
 - 教育主任職級(Education Officer) (官立中學)
 - 小學學位教師職級(PSM) / 助理教席職級(AM) (資助及官立小學)
4. 其他合資格申請人

香港教育大學 擬任校長課程主要團隊成員

課程顧問

汪雅量教授

陳榮光校長

林惠玲榮休校長

課程統籌及總監

陸佳芳博士

錢海燕博士

課程主辦單位



劉鑾雄慈善基金
亞太領導與變革研究中心

The Joseph Lau Luen Hung Charitable Trust
Asia Pacific Centre for Leadership and Change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POLICY
AND LEADERSHIP

教育政策與領導學系



香港教育大學

The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